债券代码：149612.SZ	债券简称：21 一创 02
债券代码：149767.SZ	债券简称：22 一创 02
债券代码：148013.SZ	债券简称：22 一创 03
债券代码：148014.SZ	债券简称：22 一创 04
债券代码：148471.SZ	债券简称：23 一创 01
债券代码：148575.SZ	债券简称：24 一创 01
债券代码：148847.SZ	债券简称：24 一创 02
债券代码：524097.SZ	债券简称：25 一创 01
债券代码：524098.SZ	债券简称：25 一创 02
债券代码：524171.SZ	债券简称：25 一创 04
债券代码：524313.SZ	债券简称：25 一创 06
债券代码：524314.SZ	债券简称：25 一创 K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离任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做承诺或声明。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作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1 一创 0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2 一创 0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2 一创 0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2 一创 0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3 一创 0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 一创 0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4 一创 0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5 一创 0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5 一创 0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5 一创 0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5 一创 06”）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5 一创 K1”）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公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董事长辞任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吴礼顺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礼顺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吴礼顺原定的任期到期日为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吴礼顺离任后将不在发行人或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吴礼顺确认与发行人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礼顺的辞职不会导致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发行人董事会之日即时生效。截至本临时受托报告出具日，吴礼顺未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已按照发行人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吴礼顺进行离任审计。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吴礼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吴礼顺 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任职，2001 年 9 月

至2008年6月在北京大岳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2008年6月至2013年2月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融资计划部经理，2013年2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2月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调查统计司副司长（挂职），2019年3月至2020年7月任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厅长（挂职），2021年2月至2022年4月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2022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6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发行人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吴礼顺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礼顺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吴礼顺的辞职不会导致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发行人董事会之日即时生效。

（三）代履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即日起至选举产生发行人新任董事长之前，由发行人副董事长青美平措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发行人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青美平措：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青美平措2014年7月至2018年10月任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行长等职务，2018年10月至2024年8月历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二部副总经理、重大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重大项目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兼任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本次董事变动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与发行人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前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符合法律、法规、准则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截至本临时受托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经营状况稳健，本次董事长离任为正常工作调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亦未产生影响。东北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新任董事长选举工作，督促发行人在上述债券存续期间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三、其他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离任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4 日